

主动公开

#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文件

通报 2022003

##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关于 开展 2022 年“质量月”房屋市政工程质量 检查暨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党的 二十大、国庆节前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及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我镇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水平，贯彻落实省、市、区住建部门及镇党委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部署，确保党的二十大及国庆节前后我镇建设领域安全形势稳定，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办工作部署，我办于 2022 年 9 月 27-28 日组织开展了 2022 年“质量月”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检查暨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党的二十大、国庆节前检查行动。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检查基本情况

我办抽查了厂房五、河清四村工业厂房建设项目，发出《责令停工通知书》1份、《责令整改通知书》1份，根据《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对检查发现存在不良行为的企业进行诚信扣分，合共20扣分。具体检查情况详见附件。

## 二、工作要求

近期检查发现我镇个别在建工地存在施工现场责任单位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意识相对淡薄，工地临边防护措施不足问题反复出现等现象。下一步，针对近期检查发现问题，我办将进一步加强镇内房屋市政工程的管理，举一反三，加大检查执法力度，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问题，或同一安全隐患问题屡次检查存在的，我办将采取责令停工措施，并对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约谈，通报扣分处理，请各单位引起重视！

附件：检查情况汇总表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



附件

### 检查情况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现场存在主要问题	处理情况	诚信扣分情况
1	河清四村工业厂房建设项目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社区四村下区股份经济合作社、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河清社区四村中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佛山市高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电梯洞口、楼梯口防护不严；电梯井防护网建筑垃圾未定期清理；</li><li>2. 外脚手架与主体间间距过大未设置防坠网；</li><li>3. 灭火器配备不足且部分失效，消防栓未通水，临时板房未采用阻燃材料；</li><li>4. 施工用电未按要求三级用电，电器线路一闸多路，存在乱拉乱接现象；</li><li>5. 现场作业人员未正确佩戴安全帽。</li><li>6. 监理整改通知单未认真督促施工单位整改落实。</li></ol>	发出《责令停工通知书》（南建工停工停NO.18012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施工单位：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文通报批评的（扣5分）；</li><li>2. 监理单位：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文通报批评的（扣5分）。</li></ol>

2	厂房五	黄洁贞	佛山市顺德区佳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奥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电梯洞口、楼梯口防护不严;</li> <li>2. 外脚手架剪刀撑搭设不符合方案要求, 扫地杆缺失;</li> <li>3. 灭火器配备不足, 未设置消防立管, 防火技术方案与现场严重不符;</li> <li>4. 安全警示标识不足, 移动式操作平台搭设不规范; ;</li> <li>5. 后浇带模板支撑严重与方案不符;</li> <li>6. 未建立参建人员健康台账。</li> <li>7. 监理单位未针对现场危大工程编制专项监理细则;</li> <li>8. 监理整改通知单未认真督促施工单位整改落实。</li> </ol>	<p>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南建工改NO. 001 2147)</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工单位: 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文通报批评的 (扣5分);</li> <li>2. 监理单位: 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文通报批评的 (扣5分)。</li> </ol>
---	-----	-----	------------------	--------------	--	--------------------------------------	--